益阳市赫山区2021年度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升省级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级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我局对2021年度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1年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的通知》（湘农联〔2021〕84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及调剂2021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1〕176号）文件精神，益阳市赫山区获580万元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资金，用于支持帮扶主体建设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和冷链仓储、加工、销售等基础设施，开展品种改良、品牌培育，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等推动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经实施主体自主申报，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区乡村振兴局联合组织进行现场考核和综合考评，赫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无异议后向省、市推荐，经省、市审查后确定益阳市旺泰茶业有限公司、益阳市乡约农牧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家龙头企业实施200万项目。益阳市赫山区惠民农机专业合作社、益阳市赫山区田园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益阳市赫山区银桥有机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益阳市新傲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益阳市赫山区清明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益阳市爱雪米娜生态种植专业合作社6家合作社实施30万项目。

目前项目资金580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项目正在实施中，按照“省重点项目原则上在项目备案审查后2个月内开工，12个月内竣工并交付使用”的原则，根据《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益阳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公布2021年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合作社实施项目备案审查结果的通知》（益农联发〔2021〕17号）文件精神，该项目应于2022年11月25日前完成项目实施与验收工作。

**（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益阳市旺泰茶业有限公司项目计划投资258万元，实际使用206万元，目前项目建设进度为80%。项目辐射带动周边1000名茶农脱贫致富，人均增收3000元以上，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茶叶产品的科技含量，扩大了黑茶产品的规模效益，有利于发挥地区农业比较优势。

益阳市爱雪米娜生态种植专业合作社项目计划投资37万元，目前已使用金额32万元，项目建设进度为86.5%。该项目完成后效益十分显著，可销售赫山兰溪大米、安化黑茶、安化腊肉、松花皮蛋等农副产品，按农产品专业户每户农民增加收入300元算，将增加全区特色农产品专业户农民收入达150余万元，新增4个岗位，同时将建立与30余家各种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沟通和交流，带动种植业20余家，渔业、林业、畜牧业、手工业等其他30余家，农户5000余户，增加农民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有利于助力带贫增收。

益阳市乡约农牧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项目计划投资267.95自筹资金67.95万元，已使用项目资金 188万元，项目建设进度为70%。项目建成后乡约农牧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蔬菜基地将进一步完善，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加工能力得到提高。农产品产地商品化处理能力，在原有规模上提高30%，达到处理率60%以上，能进一步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有利于助力带贫增收。

益阳市赫山区田园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项目计划投资40.2万元，实际使用资金40.2万元，项目建设进度为100%。该项目有利于促进水稻产业的产业化经营，项目实施能使合作社水稻生产基地规模进一步扩大，通过引导农民加入产业线上，实现龙头企业、基地、农户的有机结合，促进水稻生产标准化、规模化和田园综合体发展，有利于引导经济结构转型。通过项目实施的示范带动作用，带动周边脱贫户、监测户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促进我区农业转型升级。

益阳市赫山区惠民农机专业合作社项目计划投入36万元，目前实际已使用23万元，育秧大棚已完成修缮，种子存储仓库正在建设中，建设进度为63.8%。带动周边农户每户年直接增收200元以上，间接增收500万元以上，预计可为附近3名贫困户提供长期就业岗位，间接增加岗位200个以上。

益阳市新傲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项目计划投入38万元，实际已使用资金29.93万元，建设进度为79%。通过项目实施能加快合作社产业的发展，增加就业人员，带动贫困人口人均增收。

益阳市赫山区银桥有机蔬菜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项目计划投入40万元，现阶段实际使用资金39.8万元，建设进度为99.5%。该项目完成后合作社规模得到提升，合作社在增加成员收入的同时新增就业岗位10个，推动了当地蔬菜产业稳步发展，带动了周边蔬菜种植户普遍增收，有利于助力带贫增收。

益阳市赫山区清明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项目计划投入资金38万元，实际使用资金37.6万元，建设进度为99%。该项目完成后能有效提高项目单位的规模经营能力，为持续提高项目单位的经济效益打下了基础，也为带动当地农户及周边脱贫户增收提供了渠道。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总体自评结果良好，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正在按照已审核的申报书上报的建设内容及建设进度有序实施。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预算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实行批准的项目用途以及项目实施方案执行，无自行改变项目内容、扩大支出范围现象，统一管理、专款专用、严格程序，设立专帐严格管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问题：益阳市赫山区田园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在项目实施过程，发现前期的部署布局有些偏差，要根据实际情况来做出相对应的预算，如水田治理与品种统一，未考虑到人工及物资的费用，导致资金预算不足。

原因分析：实施主体没有根据实际情况做好项目规划。

措施：1.自行追加自筹资金完成项目。2.资金使用如确需调整的，调整投资规模（含村集体入股和自筹资金，以下同）在项目总投资10%以内（含10%）的，由项目实施单位说明理由，制定调整方案，可自行调整，报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备案。调整投资规模在10%到20%之间的（含20%），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申请，经区级农业农村局会同乡村振兴局审核同意、报市州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备案。调整投资规模在20%以上的，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申请，经区级农业农村局会同乡村振兴局审核，并报市州农业农村局和乡村振兴局同意后予以调整，报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备案。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2021年度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2021年度省巩固拓展产业扶贫成果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决 策（20分） |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8分） |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 4 |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决策（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 |
|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 4 | 预算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6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 3 | 预算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预算支出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3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投入（6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 3 |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 3 |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 过程（20分） | 资金管理（12分） | 资金到位率（4分） | 4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预算支出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
| 预算执行率（4分） | 4 |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4 |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虐列支出等情况。 |
| 组织实施（8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4 | 预算支出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 4 |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预算支出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产 出（40分） | 产出数量（10分） | 实际完成率（10分） | 10 | 预算支出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产出质量（10分） | 质量达标率（10分） | 10 | 预算支出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预算支出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产 出（40分） | 产出时效（10分） | 完成及时性（10分） | 9 | 预算支出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完成该预算支出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预算支出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预算支出所需的时间。 |
| 产出成本（10分） | 成本节约率（10分） | 10 | 完成预算支出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预算支出预算为参考。 |
| 效 益（20分） | 预算支出效益（20分） | 实施效益（10分） | 10 |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预算支出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 社会公众或服务（10分）对象满意度 | 1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预算支出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预算支出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总分 |  |  | 99 |  |  |